

南投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

114學年度普通班教師參與特殊教育、融合教育研習時數調查表

附表8

※適用單位：公立幼兒園、私立幼兒園、非營利幼兒園、教保服務中心

園所名稱：_____

對象	應列入計算對象	左列人員中參與特教相關研習 時數達三小時人數 (參與時數等於或大於3小時)
園長	(A) 人	(C) 人
教保服務人員 (含教師、教保員、助理教保員等)	(B) 人	(D) 人
合計人數	(E) 人 (E)=(A)+(B)	(F) 人 (F)=(C)+(D)
達成率(G)	$(G) = \frac{\text{人}(F)}{\text{人}(E)} * 100\% = \underline{\hspace{2cm}} \%$ ↻ $(G) = (F) / (E) * 100\%$ ↻	
承辦人：	聯絡電話及分機：	
單位主管：	園長：	

備註：

- 一、填寫對象含正式及代理，不含短期代理。
- 二、本表填寫完畢後，請完成逐級核章。
- 三、請提供 (F) 欄位所填人數其參與本案調查研習達三小時之佐證資料 (須列出教師參與研習之日期、文號、研習名稱及核發時數)。
 ↻ 例如 (F) 填58個人，則須檢附58個人達三小時之佐證資料 ↻
- 四、將本表及其相關佐證資料掃描，存成一個 PDF 檔後，於公務填報系統上傳 (序號6364)。
- 五、本調查填報資料計算期間為自114年8月1日起至115年7月31日止。